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發，旨在提供有關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之整體收益較去年下降12.4%至約602,9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之整體毛利較去年下降68.2%至約29,1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94,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4,0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05港元（二零一六年：0.03港元）。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2,415,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958,800,000港元）或每股資產淨值1.3港元（二零一六年：1.1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業績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已經審核的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	602,872	687,878
銷售成本		<u>(573,806)</u>	<u>(596,580)</u>
毛利		29,066	91,298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4	288,683	162,763
分銷及銷售支出		(16,413)	(20,440)
一般及行政支出		(123,740)	(125,463)
其他經營支出		(9,438)	(44,70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u>1,923</u>	<u>(465)</u>
經營溢利	5	170,081	62,986
融資成本	6	<u>(76,341)</u>	<u>(10,344)</u>
除稅前溢利		93,740	52,642
所得稅計入	7	<u>452</u>	<u>1,337</u>
本年度溢利		<u>94,192</u>	<u>53,979</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4,192	54,016
非控股權益		<u>-</u>	<u>(37)</u>
		<u>94,192</u>	<u>53,979</u>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9		
— 基本		0.05	0.03
— 攤薄		<u>0.05</u>	<u>0.03</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94,192	53,97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 (除稅後)	1,571	1,241
已被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年內之公平值變動	426,721	(55,273)
減：因出售而重新分類公平值淨變動至損益	(125,427)	(159,214)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30,841	(23,03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除稅後)	333,706	(236,282)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u>427,898</u>	<u>(182,303)</u>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27,882	(182,266)
非控股權益	16	(37)
	<u>427,898</u>	<u>(182,30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85,131	114,2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801	41,776
預付租賃款項		10,890	10,5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804,662	573,165
投資於一保險合同		–	11,178
其他應收賬項	12	–	2,599
抵押之銀行存款		–	335,383
		<u>1,435,484</u>	<u>1,088,849</u>
流動資產			
存貨		81,997	51,212
應收貸款	11	125,325	223,58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12	175,545	143,669
預付租賃款項		370	34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74,555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743,463	432,192
投資於一保險合同		8,467	–
可收回所得稅		606	566
抵押之銀行存款		950,663	1,63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5,290	603,524
		<u>2,346,281</u>	<u>1,456,73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13	215,424	130,178
應付股息		31	31
銀行及其他貸款		632,867	443,674
可換股債券		456,249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負債		50,057	–
應付所得稅		307	1,443
		<u>1,354,935</u>	<u>575,326</u>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991,346</u>	<u>881,41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426,830</u>	<u>1,970,25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11,251</u>	<u>10,386</u>
資產淨值		<u><u>2,415,579</u></u>	<u><u>1,959,873</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45,077	45,077
儲備	15	<u>2,370,502</u>	<u>1,913,76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415,579</u>	<u>1,958,837</u>
非控股權益		<u>-</u>	<u>1,036</u>
權益總額		<u><u>2,415,579</u></u>	<u><u>1,959,873</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泛指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中有關編製財務報表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與二零一六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惟以下有關本集團所採納由本年度起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的披露資料，包括現金流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根據其中的過渡性條款，比較資料並無在採納的第一年內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該等修訂澄清（其中包括）按公允值計量之債務工具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的入賬方式。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年度改進－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澄清範圍

該等修訂澄清，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將權益分類為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的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規定適用於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範圍內的實體權益。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來變動

於授權刊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之若干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正在評估未來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可能影響。迄今，董事已發現新準則的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儘管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評估已大致完成，惟首次採納該等準則時產生的實際影響可能有所不同，因為至今完成的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現時可得資料作出，而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季度財務資料首次應用該等準則前可能會識別其他影響。本集團亦可能變更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選擇），直至於財務報告首次應用該等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法的分類及計量新規定及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本集團相關的主要規定：

-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所持有及僅具有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在隨後的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一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的股權投資（非持作買賣）公平值的其後變動，一般僅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預期與分類與計量以及減值規定有關的影響概述如下：

分類與計量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目前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並按攤銷成本計量。本集團預期新指引將不會對該等金融資產的分類與計量產生影響。

本集團於股本證券、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的貨幣市場基金、私募基金、非上市債務證券的短期投資及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目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繼續按相同基準計量。

本集團於私募基金的長期投資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並不符合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標準，因此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私募基金的未變現公平值變動將不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但於損益賬確認將不會對本集團資產淨值造成重大影響。此外，私募基金的相關公平值變動將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由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

另一方面，目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將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由管理層不可撤銷地選擇被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除於投資重估儲備的股本證券公平值變動將不再於出售時轉撥至損益賬而是直接重新分類為保留溢利外，將不會對本集團資產淨值及損益造成重大影響。否則，將導致與上文所述私募基金相同的影響。

然而，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概無金融工具將被允許按成本計量，因此目前分類為按成本減減值虧損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將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由管理層不可撤銷的選擇被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該等股本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將導致對本集團資產淨值及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產生影響。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不持有任何該等負債，因此，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將不會受影響。終止確認的規則已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變動。

減值

大致上，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提早就有關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於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須作出減值撥備的其他項目而尚未產生的信貸虧損作撥備。然而，管理層預計該影響並不重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為實體建立了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式，用於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益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金額，並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代價。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一個實體符合履約責任時（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董事初步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識別的履約責任與本集團現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制訂的收益確認政策項下對收益部分的識別相似，故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收益確認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將會導致須作出更多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做出重大變動，以單一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雙重模式，規定除豁免情況外，須就承租人由於租賃而產生的權利及責任確認資產及負債。此外，有關變動（其中包括）規定承租人及出租人提供更詳盡披露。根據初步評估，管理層認為目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本集團若干物業的租賃，將觸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其後計量時，將分別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確認折舊（及減值虧損，如適用）及利息，其中，於各報告期的總額預期將不會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的週期性經營租賃開支有重大差別。除上述影響外，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未來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8,294,000港元。本公司管理層並不預期，與現行會計政策相比，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有重大影響，但預期本集團須分開確認租賃負債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及根據本集團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若干部分將須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倘發生若干事件，如租期變動，本集團將亦須重新估值租賃負債並確認租賃負債重估值，調整使用權資產。此外，租賃負債主要部分的付款將呈列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融資活動中。

3. 分部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經營分部為信息家電、投資、租賃及其他業務。隨著互聯網數據中心之物業出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益和資產總額的重要性增加，管理層決定將互聯網數據中心分部與其他業務分開。分部資料之若干比較數字被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

信息家電分部主要從事生產、銷售及分銷以消費市場為目標之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

投資分部包括證券交易及投資於金融工具。

租賃分部包括物業出租。

互聯網數據中心分部包括作為互聯網數據中心之建設、運營及物業出租。

本集團之其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雜項材料交易。

為了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及分配分部間之資源，執行董事評估除稅前之分部損益但不包括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融資成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總公司員工薪酬、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企業管理費用之分配及編制這些資料的基礎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總公司銀行結餘及其他不分配財務及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不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

分部間之銷售交易是以普遍的市場價格釐定。

業務分部

收益指售貨予客戶並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發票淨值。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益、其他收益及淨收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分部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投資	租賃	互聯網 數據中心	其他業務	抵銷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602,581	-	-	-	291	-	602,872
分部間之銷售	-	-	-	-	-	-	-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2,128)	248,816	8,571	9,238	217	(2,154)	262,56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	4,694	(2,771)	-	-	1,923
分部收益	<u>600,453</u>	<u>248,816</u>	<u>13,265</u>	<u>6,467</u>	<u>508</u>	<u>(2,154)</u>	<u>867,355</u>
業績							
分部業績	<u>(40,678)</u>	<u>236,436</u>	<u>7,150</u>	<u>(7,478)</u>	<u>(1,012)</u>	<u>-</u>	<u>194,418</u>
未分配公司收入							10,34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910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							9,868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u>(50,460)</u>
融資成本							<u>170,081</u> <u>(76,341)</u>
除稅前溢利							93,740
所得稅計入							<u>452</u>
本年度溢利							<u>94,19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息家電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互聯網 數據中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38,800	2,617,331	142,677	469,478	596	-	3,568,882
未分配公司資產						212,883	<u>212,883</u>
綜合資產總額							<u><u>3,781,765</u></u>
負債							
分部負債	205,971	607,893	18,290	18,258	1,585	-	851,997
未分配公司負債						514,189	<u>514,189</u>
綜合負債總額							<u><u>1,366,186</u></u>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1,027	-	-	1,079	-	58	2,164
折舊及攤銷	4,693	-	199	352	26	1,582	6,852
存貨撇減／(撥回)	1,923	-	-	-	(159)	-	1,764
外幣匯兌淨虧損／(收益)	6,408	(26,314)	-	(4)	-	(1,346)	(21,256)
物業營運租賃開支	3,100	696	-	-	203	7,507	11,506
壞賬	-	-	-	-	9	-	9
貿易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撇減	-	-	-	-	17	-	17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減值虧損	-	-	-	-	(12)	-	(12)
	<u>-</u>	<u>-</u>	<u>-</u>	<u>-</u>	<u>(12)</u>	<u>-</u>	<u>(12)</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列)

	信息家電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互聯網 數據中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687,362	-	-	-	516	-	687,878
分部間之銷售	-	-	-	-	1,587	(1,587)	-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10,152	142,854	9,529	-	111	(2,465)	160,18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	(465)	-	-	-	(465)
分部收益	<u>697,514</u>	<u>142,854</u>	<u>9,064</u>	<u>-</u>	<u>2,214</u>	<u>(4,052)</u>	<u>847,594</u>
業績							
分部業績	<u>31,973</u>	<u>88,905</u>	<u>2,635</u>	<u>(8,315)</u>	<u>(3,901)</u>	<u>-</u>	111,297
未分配公司收入							23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348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u>(50,893)</u>
融資成本							62,986 <u>(10,344)</u>
除稅前溢利							52,642
所得稅計入							<u>1,337</u>
本年度溢利							<u>53,979</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信息家電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互聯網 數據中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68,996	2,047,861	123,247	1,975	1,760	–	2,443,839
未分配公司資產						101,746	<u>101,746</u>
綜合資產總額							<u><u>2,545,585</u></u>
負債							
分部負債	116,085	437,636	18,318	208	1,789	–	574,036
未分配公司負債						11,676	<u>11,676</u>
綜合負債總額							<u><u>585,712</u></u>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4,242	–	–	–	785	2,272	7,299
折舊及攤銷	4,498	–	179	–	402	1,387	6,466
存貨撇減	1,485	–	–	–	111	–	1,596
外幣匯兌淨(收益)/虧損	(5,620)	42,699	–	–	–	648	37,727
物業營運租賃開支	2,868	648	–	–	624	4,192	8,332
其他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	–	–	–	–	50	50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減值虧損	<u>–</u>	<u>–</u>	<u>–</u>	<u>–</u>	<u>(111)</u>	<u>–</u>	<u>(111)</u>

地區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集團主要於以下地區經營：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香港、台灣及澳門）（「中國」）、香港、澳洲、美國及其他海外市場。

下表呈列有關地區位置之資料(a)本集團對外客戶之收益及撇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於一保險合同、其他應收賬項及抵押之銀行存款之非流動資產；及(b)撇除未分配公司收入、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及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之其他收益及淨收入。客戶之地區位置乃根據所提供服務或貨物之交付地點劃分。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則根據實質資產位置劃分。其他收益及淨收入的地區位置根據其他收益及淨收入產生的位置劃分。

(a) 對外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

	對外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	35,565	120,653	458,704	107,100
香港	166,599	176,851	65,804	59,424
澳洲	365,467	362,126	-	-
美國	-	-	106,314	-
其他海外市場	35,241	28,248	-	-
	<u>602,872</u>	<u>687,878</u>	<u>630,822</u>	<u>166,524</u>

(b)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互聯網 數據中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中國	(3,021)	29,982	4,522	9,238	217	40,938
香港	893	218,834	1,895	-	-	221,622
	<u>(2,128)</u>	<u>248,816</u>	<u>6,417</u>	<u>9,238</u>	<u>217</u>	<u>262,560</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互聯網 數據中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中國	9,292	144,082	5,224	-	111	158,709
香港	-	(1,228)	1,840	-	-	612
海外市場	860	-	-	-	-	860
	<u>10,152</u>	<u>142,854</u>	<u>7,064</u>	<u>-</u>	<u>111</u>	<u>160,181</u>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本集團的信息家電分部收益總額中個別地佔超過10%的對外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客戶A	365,467	362,126
客戶B	154,581	150,838
客戶C*	—	116,881
	<u>520,048</u>	<u>629,845</u>

* 於本報告期內，來自客戶C的收益總額少於10%。

4.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9,863	7,621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5,910	2,348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8,827	—
投資於一保險合同之攤銷利息收入	171	159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5,586	7,064
	<u>40,357</u>	<u>17,192</u>
其他淨收入		
外幣匯兌淨收益	21,256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未變現 淨收益／(虧損)		
— 持作買賣	12,082	(18,860)
— 於首次確認時指定	304	2
出售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淨收益／(虧損)		
— 持作買賣	29,333	(13,164)
— 於首次確認時指定	1,993	8,831
— 衍生金融工具	—	575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淨變動	5,336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164,087	157,947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	9,868	—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12	111
軟件開發收入	1,349	6,215
雜項收入	2,706	3,914
	<u>248,326</u>	<u>145,571</u>
	<u>288,683</u>	<u>162,763</u>

5.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經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後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500	1,320
壞賬	9	–
投資於一保險合同減值虧損	2,882	–
其他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	50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357	3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95	6,105
存貨成本	537,397	537,448
外幣匯兌淨(收益)／虧損	(21,256)	37,7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2	411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12)	(111)
存貨撇減淨額	1,764	1,596
出租投資物業之直接費用	5	5
物業營運租賃開支	11,506	8,332
研究及開發成本	86	26
供應商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之股份酬金費用	–	1,043
	<u> </u>	<u> </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薪金及津貼	86,921	94,048
購股權計劃之股份酬金費用	–	13,6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652	6,571
	<u> </u>	<u> </u>
員工成本總額	<u>93,573</u>	<u>114,309</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借貸成本	12,053	10,344
可換股債券之攤銷利息開支	64,288	–
	<u> </u>	<u> </u>
	<u>76,341</u>	<u>10,344</u>

7. 所得稅計入

從損益中計入之稅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565	2,054
以往年度多提撥備	—	(865)
	<u>565</u>	<u>1,189</u>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之暫時差異	(1,017)	(2,526)
	<u>(1,017)</u>	<u>(2,526)</u>
本年度計入	<u>(452)</u>	<u>(1,337)</u>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有關於中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之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之適用稅率25%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計算。本公司一間營運附屬公司被當地稅務機構正式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七年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二零一六年：15%）。本公司另一間營運附屬公司被當地稅務機構正式指定為「中國西部開發參與者」，並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享有豁免徵收部份中國企業所得稅。因此，二零一七年度此附屬公司之實際稅率為9%（二零一六年：9%）。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一間附屬公司，需就通過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RQFII」）取得來源於中國境內投資於貨幣市場基金之已變現收益繳納10%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通過RQFII所取得之收益已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約30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附屬公司並無產生該等來源於中國的收入。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中國、美國及香港並以公平值入賬。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於出售時需考慮該等投資物業應付之中國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而確認遞延稅項。本集團並無就位於香港及美國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確認遞延稅項，因香港的投資物業不需就其公平值變動而於出售時繳付任何所得稅，而美國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的遞延稅項於報告期末並不重大。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94,192	54,016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1,803,089	1,801,429
行使購股權影響	—	812
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03,089	1,802,241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行使購股權	不適用	3,967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03,089	1,806,208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 基本	0.05	0.03
— 攤薄 (附註)	0.05	0.03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尚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的轉換權利之潛在普通股對每股基本盈利具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54,016,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1,806,208,000股並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潛在普通股之攤薄數目作調整後計算。

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a)	276,590	388,000
私募基金	(b)	<u>524,627</u>	<u>107,165</u>
		801,217	495,165
按成本：			
於香港以外非上市之股本證券	(c)	<u>78,000</u>	<u>78,000</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總額		<u>879,217</u>	<u>573,165</u>
流動部份		74,555	–
非流動部份		<u>804,662</u>	<u>573,165</u>

附註：

- (a)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相關交易所所報之市價而釐定。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私募基金內包括四個私募基金，其中兩個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賬面值約176,236,000港元。餘下兩個私募基金中，一個投資於上市公司發行的非上市可換股債券，賬面值約249,141,000港元及另一個投資於加密貨幣和非上市股本投資，賬面值約99,250,000港元。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私募基金內包括兩個私募基金，其一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賬面值約35,719,000港元及另一投資於非上市股本證券賬面值約71,446,000港元。
- (c) 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因為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差距甚大且在上述範圍內的各種估值的概率不能夠合理評估。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於報告期末，董事概無識別該等投資存在減值。

11. 應收貸款

(a) 應收上海鷹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是指向獨立第三方—上海鷹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鷹虹」）授出之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拉薩睿達投資諮詢管理有限公司（「拉薩睿達」）（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鷹虹訂立人民幣200,000,000元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拉薩睿達同意向鷹虹授出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23,589,000港元）（「該人民幣二億元貸款」）之貸款作為其股權投資的額外資金。該人民幣二億元貸款年利率為8%，並需於第一次提款日起計一年內償還，提款期是自貸款協議日期起計兩個月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鷹虹從拉薩睿達提取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23,589,000港元）之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人民幣二億元貸款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之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鷹虹向拉薩睿達發出提前還款通知書，提出提前償還該人民幣二億元貸款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計算之相關利息費用。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鷹虹償還本金金額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23,589,000港元）及利息費用約人民幣2,889,000元（相當於約3,230,000港元）予拉薩睿達。

(b) 應收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是指向獨立第三方—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授出之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拉薩睿達及北京裕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裕睿」）（本公司之兩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拉薩睿達及裕睿同意向借款人授出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9,632,000港元）（「該貸款」）之貸款作為其一般營運資金要求的額外資金。該貸款年利率為8%，並需於首次提款日期起計一年內償還。根據借款人及裕睿訂立的貸款協議，提款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及提款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根據借款人及拉薩睿達訂立的貸款協議，提款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提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45,000,000元。根據貸款協議，借款人可選擇於還款日前償還該貸款及借款人的主要股東已為該貸款提供個人擔保。於報告期末，該貸款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之應收貸款。該貸款予借款人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之公告內披露。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130,499	91,070
減：貿易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2,442)	(2,374)
	<u>128,057</u>	<u>88,696</u>
其他應收賬項（扣除減值虧損）	8,249	5,384
應收一關連公司賬項	–	31,225
預付款及按金	39,239	20,963
	<u>39,239</u>	<u>20,963</u>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總額	175,545	146,268
減：包括在流動資產中於一年內到期結餘	(175,545)	(143,669)
	<u>(175,545)</u>	<u>(143,669)</u>
非流動部份	–	2,599
	<u>–</u>	<u>2,599</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由30日至18個月（二零一六年：30日至18個月）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賬項（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30日	90,176	34,772
31-60日	31,422	38,433
61-90日	525	8,429
90日以上	5,934	7,062
	<u>5,934</u>	<u>7,062</u>
	<u>128,057</u>	<u>88,696</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附註)	133,203	65,304
其他應付賬項	47,934	27,540
應計費用	34,287	37,334
	<u>215,424</u>	<u>130,178</u>

附註：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30日	58,290	21,229
31-60日	50,122	18,162
61-90日	14,566	13,014
90日以上	10,225	12,899
	<u>133,203</u>	<u>65,304</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u>8,000,000</u>	8,000,000	<u>200,000</u>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報告期初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1,803,089	1,801,429	45,077	45,036
行使購股權 (附註)	<u> -</u>	<u>1,660</u>	<u> -</u>	<u>41</u>
於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u>1,803,089</u>	<u>1,803,089</u>	<u>45,077</u>	<u>45,077</u>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因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而按每股0.025港元之價格發行1,660,000股普通股，總額約3,651,000港元。該等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15.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折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8,416	8,668	234,621	57,655	190,041	-	16,023	54,348	(1,113)	1,389,024	2,077,683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54,016	54,016
其他全面虧損：											
因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之重估(除稅後)	-	-	-	-	-	-	1,241	-	-	-	1,2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	-	(55,273)	-	-	-	-	-	(55,273)
因出售而重新分類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淨變動至損益	-	-	-	-	(159,214)	-	-	-	-	-	(159,214)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	-	(23,036)	-	-	(23,036)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	-	(214,487)	-	1,241	(23,036)	-	-	(236,28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214,487)	-	1,241	(23,036)	-	54,016	(182,266)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4,833	-	-	(1,223)	-	-	-	-	-	-	3,610
股權支付	-	-	-	14,733	-	-	-	-	-	-	14,733
購股權失效	-	-	-	(315)	-	-	-	-	-	315	-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4,833	-	-	13,195	-	-	-	-	-	315	18,34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33,249	8,668	234,621	70,850	(24,446)	-	17,264	31,312	(1,113)	1,443,355	1,913,760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94,192	94,192
其他全面收益：											
因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之重估(除稅後)	-	-	-	-	-	-	1,571	-	-	-	1,5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	-	426,721	-	-	-	-	-	426,721
因出售而重新分類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淨變動至損益	-	-	-	-	(125,427)	-	-	-	-	-	(125,427)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	-	30,825	-	-	30,825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301,294	-	1,571	30,825	-	-	333,69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301,294	-	1,571	30,825	-	94,192	427,882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購股權失效	-	-	-	(1,411)	-	-	-	-	-	1,411	-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	37,676	-	-	-	-	37,676
擁有權益變動											
重新分類調整有關出售一附屬公司 之儲備	-	-	-	-	-	-	-	(9,929)	1,113	-	(8,816)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1,411)	-	37,676	-	(9,929)	1,113	1,411	28,86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3,249</u>	<u>8,668</u>	<u>234,621</u>	<u>69,439</u>	<u>276,848</u>	<u>37,676</u>	<u>18,835</u>	<u>52,208</u>	<u>-</u>	<u>1,538,958</u>	<u>2,370,502</u>

1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以下資產作為抵押以擔保貸款融資及可換股債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a) 投資物業	73,966	65,307
(b) 物業	5,440	6,312
(c) 租賃物業	2,138	2,237
(d) 預付租賃款項	1,891	1,825
(e)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76,590	388,000
(f)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96,199	66,607
(g) 銀行存款	1,030,521	359,91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物業及預付租賃款項金額分別約12,96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1,307,000港元)、約5,4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6,312,000港元)及約1,8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825,000港元)（「抵押資產」）抵押予銀行以擔保貸款融資並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屆滿。該銀行正向中國當地機構申請註銷登記抵押資產手續。

17. 報告期後事項

進一步認購私募基金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本集團於一私募基金，名為iSun Global Restructuring-led Partnership Fund I LP（「iSun基金」）進一步投資20,0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承諾投資iSun基金200,000,000港元的一部分。有關iSun基金及本集團承諾的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此投資有資本承擔150,000,000港元。

私人公司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裕興科技有限公司（「裕興科技」）與一間香港私人公司（「借款人」）訂立50,000,000港元的貸款協議，以向借款人授出貸款用於其日常營運。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8%計息，並須於貸款發放日期起計五個月償還。

有關在美國的互聯網數據中心的諮詢協議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iCloud Corp. 與兩間美國私人公司（「顧問」）訂立諮詢協議。顧問會就本集團於美國設計及建造互聯網數據中心提供諮詢服務，代價分別為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700,000港元）及1,920,000美元（相當於約14,976,000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與毛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之整體收益約602,900,000港元，較去年下降12.4%。於市場競爭激烈下，集團在面臨機遇的同時也面臨嚴峻的挑戰。由於收到的銷售訂單大幅減少，集團年內於中國及香港市場的收益較去年分別下降70.5%及5.8%至約35,600,000港元及166,600,000港元。同時，原材料價格上升也導致年內平均毛利率大幅下降。結果，集團年內整體毛利較二零一六年大幅下降68.2%至約29,100,000港元，及年內毛利率只達至4.8%（二零一六年：13.3%）。

經營業績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年內集團的其他收益及淨收入大幅增加至約288,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62,800,000港元）。這是由於(1)二零一七年集團之投資組合表現改善，導致集團年內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負債錄得淨收益約49,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淨虧損約22,600,000港元），這是集團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及(2)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港元」）升值導致回顧年內匯兌淨收益增加至約21,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匯兌淨虧損約37,700,000港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其投資物業重估淨收益約1,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重估淨虧損約500,000港元）。

經營支出

隨著集團整體收益下降，集團年內之分銷及銷售支出減少至約16,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0,400,000港元）。同時，集團年內一般及行政支出輕微減少1.4%至約123,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25,500,000港元）。

其他經營支出

於回顧年內，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導致匯兌淨收益增加至約21,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匯兌淨虧損約37,700,000港元）並於集團的其他收益及淨收入內確認，這繼而令集團的其他經營支出於年內減少至約9,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44,700,000港元）。

融資成本

年內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而錄得的攤銷利息開支約64,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港元），這導致本集團年內融資成本大幅上升至約76,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0,300,000港元）。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94,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4,000,000港元）。

流動狀況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991,300,000港元。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抵押之銀行存款分別約185,300,000港元及950,700,000港元。集團財務資源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及股東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之流動比率為1.7倍，及以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負債比率為56.6%。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整體財務及流動狀況維持在穩健水平。

集團資產押記

集團資產押記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集資

集資活動

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就發行可換股債券本金為504,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與作為認購人Cloud Empire Investments Limited（「Cloud Empire」）訂立認購協議。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債券發行日」），本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予Cloud Empire。可換股債券按6%的年利率計息。倘可換股債券於兌換期間內未獲兌換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債券到期日」）之前未獲贖回，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金額所產生的應計利息將由本公司於債券發行日每六個月支付予Cloud Empire。

可換股債券可以每股首次兌換價1.4港元（可予調整）兌換最多360,000,000股兌換股份至本公司之普通股。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市價分別為0.97港元及1.02港元。兌換期間始於債券發行日起計第一百八十日直至債券到期日前五個營業日結束。

發行可換股債券扣除發行成本後之所得款項淨額約500,200,000港元。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用於建設集團互聯網數據中心（「IDC」），以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董事認為，IDC的建設及運營將擴大本集團的科技水平及收入來源，並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本公司股東的價值。

截至本公告日期，Cloud Empire沒有行使其權利將可換股債券轉為股份。可換股債券條款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

資本結構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於GEM上市。本公司年內之資本結構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旗下全資附屬公司貴寶投資有限公司（買方），與鳳凰橋國際控股投資有限公司（賣方）及王大德（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收購由賣方持有代表Indeed Holdings Limited（「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0,000,000股股份，代價為4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35,400,000港元）（須予調整）（「收購事項」）。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作為IDC之物業出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已完成收購事項，以及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已於年內綜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發出之通函。

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至十月二十六日出售合共6,600,000股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H股（「平安H股」）。由於這些出售事項，年內集團確認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收益約164,100,000港元。該會計收益對集團年內財務業績有正面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分部資料

集團之核心業務分部為信息家電（「信息家電」）。年內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信息家電分部的收益總額較二零一六年及去年同期分別下降及增加12.3%及118.9%至約602,600,000港元及262,800,000港元。雖然集團年內於整體海外市場的收益較去年上升2.6%至約400,700,000港元，但由於收到的較大銷售訂單減少，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市場的收益較去年分別下降70.6%及5.8%至約35,300,000港元及166,600,000港元。同時，原材料價格上升導致集團年內平均毛利率大幅下降。結果，集團年內整體毛利較去年大幅下降68.2%至約29,100,000港元，及年內毛利率只達至4.8%（二零一六年：13.3%）。結果，年內信息家電分部錄得虧損約40,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溢利約32,000,000港元）。

集團之投資分部主要從事證券交易及投資於金融工具。年內此分部錄得溢利約236,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8,900,000港元）。此溢利之主要原因是由於集團年內錄得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收益約49,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淨虧損約22,600,000港元）。此乃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大幅增加之主要原因。

集團的租賃分部包括物業出租。年內此分部錄得溢利約7,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600,000港元）。集團之其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雜項材料交易。而於其他業務部分，由於該業務缺乏新的突破，集團年內於此分部錄得虧損約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90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的新分部為IDC分部。此分部包括IDC之建設、運營及物業出租。由於此分部尚在投入階段，此分部為本集團帶來虧損約7,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300,000港元）。

於回顧年內，集團之地區市場主要位於海外及香港。由於其他海外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年內海外市場的整體收益較去年增加2.6%至約400,700,000港元。在香港市場，集團雖然已於二零一六年開始與香港一家知名的影視內容供應商達成合作協定，以協助其拓展香港互聯網電視（「OTT」）服務市場，年內在香港市場的整體收益仍較去年下降5.8%至約166,600,000港元。至於中國市場，由於二零一七年的採購意欲減弱及市場競爭激烈，導致機頂盒（「機頂盒」）的銷售量大幅下降。中國市場的收益較去年大幅下降70.5%至約35,600,000港元。因此，年內集團之整體收益較去年大幅下降12.4%至約602,900,000港元。

外匯波動風險

集團之大部份貿易以人民幣及美元（「美元」）結算。集團之資產主要是以人民幣結算，其餘部份則以美元及港元結算。於年內，美元及港元之官方匯率保持相對穩定，因此集團只有人民幣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相關。年內，人民幣兌港元升值產生匯兌淨收益約21,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匯兌淨虧損約37,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貸或其他方法對沖外匯風險。然而，集團將持續監察及管理其外匯風險。

人力資源及與員工之關係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470餘名（二零一六年：580餘名）全職員工，其中29名（二零一六年：28名）員工駐於香港，其餘留駐中國及美國。年內集團之員工成本錄得約93,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14,300,000港元）。年內員工成本下降主要歸因於本公司並無因授予員工之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而產生非現金費用（二零一六年：約13,700,000港元）。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在聘用及擢升員工時皆會考慮其是否適合所提供之職位而作出決定。集團員工之薪酬與福利水平時刻與市場薪酬一致。員工表現則與所獲報酬直接掛鈎，並為集團之薪酬制度規限，而該制度每年均會進行檢討。除基本薪酬外，員工福利還包括醫療計劃、各項保險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業務回顧

集團在歷經超過十年的發展後，在全球網絡電視（「IPTV」）市場進入穩定期的情況下，集團的IPTV機頂盒業務已經進入市場成熟期。集團憑藉多年的技術累積以及其自主開發的領先中介軟體平臺改進優化產品，能夠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及完成與中間件系統的對接以及定制化終端產品的工作。集團目前投放到市場的不僅有高清機頂盒、混合雙模機頂盒、OTT/IPTV機頂盒以及搭載Android操作系統的智能機頂盒等產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集團在面臨機遇的同時也需要面臨嚴峻的挑戰。於年內集團整體收益約602,900,000港元，較去年下降12.4%。雖然集團年內於海外市場的收益較去年上升2.6%至約400,700,000港元，但由於收到中國的較大銷售訂單減少，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市場的收益較去年分別下降70.5%及5.8%至約35,600,000港元及166,600,000港元。同時，原材料價格上升導致年內平均毛利率大幅下降。結果，集團年內整體毛利較去年大幅下降68.2%至約29,100,000港元，及年內毛利率只達至4.8%（二零一六年：13.3%）。

在中國市場，由於中國客戶於二零一七年的採購意欲減弱及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因而令機頂盒於中國的銷售量較去年顯著下降。因此，年內集團於中國市場的整體收益較去年大幅下降70.5%至只有約35,600,000港元。如果本集團的中國客戶更改其產品並停止向本集團下訂單，本集團之業務將會繼續受到負面影響。

在海外市場，集團與多家現有電訊營運商及系統集成商繼續保持著良好的合作關係。集團在澳洲、巴西、捷克斯洛伐克、美國、越南等國持續供貨予客戶。同時，集團於保加利亞、丹麥、荷蘭及英國積極開拓新的市場。於回顧年內有數名海外客戶的採購訂單增加及澳洲的銷售與去年相若。結果，年內海外市場的整體收益較去年增加2.6%至約400,700,000港元。

作為香港地區IPTV機頂盒主要供應商之一，集團依然與一名香港電訊營運商於市場推廣活動上保持合作關係。此外，集團與香港一家知名的影視節目供應商已達成合作協定，以協助其拓展香港OTT服務市場。然而，集團年內在市場上的整體收益較去年下降5.8%至約166,600,000港元，加上原材料價格上升導致此地區毛利率下降，導致集團年內整體毛利下降。

在投資業務方面，集團年內在二級市場及私募基金進行了一些投資。本著以價值投資為基礎，集團在二級市場選取的投資產品以控制風險及保持合理盈利預期為投資策略。保值及資產增值是集團的長期投資目標。同時，集團亦不斷檢閱及管理其投資組合。作為該檢閱及管理的一部份，集團於回顧年內在市場中出售合共6,600,000股平安H股，因此年內集團確認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收益約164,100,000港元，該會計收益對集團年內財務業績有正面影響。有關出售上市證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此外，集團年內亦錄得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收益約49,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淨虧損約22,600,000港元）。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於回顧年度，集團致力於改善公司策略、業務營運及融資不同方面的風險管理制度。若干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影響集團的財務業績及業務營運。就有關信息家電業務，因素如中國及海外市場的激烈競爭、技術產品快速疊代、人民幣匯率波動、產品銷售價格下降和生產及勞工成本上升，均可能為集團信息家電業務的發展帶來不明朗影響。就有關IDC業務，項目建設部署是否如期完成以及項目建成後租賃客戶簽約、租金收入水平是否達到預期等因素，都可能影響集團IDC業務的進展。就有關投資業務，中國股票市場的市場政策及法規頻繁變更，以及全球經濟環境不明朗為兩個主要風險因素。集團在未來的業務營運上將高度注視前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並將積極採取有效措施應對這些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環境政策及表現

集團致力建設環保企業及在其每日營運中經常考慮環境保護事項。集團並無於其生產及製造過程中產生重大廢料，亦無排放重大數量的空氣污染物質。集團亦鼓勵其員工回收辦公室資源及其他物料，並節約能源，致力將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減至最低。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於聯交所上市。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香港及美國的附屬公司履行。集團的營運必須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於回顧年度，集團於所有重大範疇均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所有適用的有關法律及法規。集團將繼續保持更新及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所有適用的有關法律及法規之要求，以確保其合規性。

業務展望

集團作為全球最早進行寬頻機頂盒產品研究開發的公司之一，憑藉多年技術積累以及自主研發能力，未來集團將會在主打產品及性能上不斷改進和提高，積極開發新的產品來應對新的市場機會，保持強勁的競爭優勢。集團通過大力拓展海外中小型運營商市場，以期增加集團營業收入，及提升集團機頂盒產品業務的整體毛利率。期待機頂盒產品業務在不久的將來取得更好的業績。

集團積極佈局發展國際性IDC及雲計算技術業務。近年來隨着經濟全球化和中國「一帶一路」戰略的展開，中國企業海外市場發展步伐明顯加快，涉及的行業範圍從傳統製造業進一步擴展到了多媒體、遊戲、視頻、移動互聯網等行業，出海的中國企業在當地對雲計算和大數據服務有着強勁需求。集團希望憑着其在大中華地區及國際市場上的業務網絡及行業信譽，致力於為國內外知名企業提供安全可靠的数据中心設施和服務，通過積極進行國際化布局，為大型企業建立國際雲計算數據中心，為大中華地區中小企業提供國際雲計算一體化解決方案。把集團業務發展成為大數據時代下國際知名的雲計算領軍企業。

在新業務－IDC，於回顧年度，集團除了通過收購事項在國內參與獨立第三方運營的IDC項目，在美國加州「硅谷之都」聖何塞也購買土地及物業，預備興建本集團在美國的第一個IDC。於美國建立大型IDC是集團擴展全球IDC業務的重要一步，印證集團大力發展IDC業務之決心。有關項目將擴大集團的IDC組合，開拓新的收入來源，有望不久的將來將提升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未來集團亦將積極尋求多方面的合作，無論是國內香港，以至海外市場，務求把集團發展成為大數據時代下國際知名的雲計算領軍企業。

集團通過認購基金間接投資區塊鏈技術公司，參與數字資產貨幣發行認購（「ICO」），積極佈局區塊鏈這一新技術領域。互聯網時代到來以後，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等科學極大地提升了社會生產力水平，而區塊鏈的到來就是要構建互聯網時代的新型生產關係。區塊鏈存在廣泛且具有拓展性的應用場景，將為整個人類社會帶來的巨大改變和美好未來。於回顧年度，集團透過承諾認購基金之有限合夥權益，對基金將作出合共200,000,000港元之投資。該基金主要投資於數據中心，金融科技或高科技（軟體和硬件）行業的公眾或私人公司或數字資產（如加密貨幣）的投資。集團通過認購基金，間接投資區塊鏈技術公司和參與數字資產ICO，積極佈局區塊鏈這一新技術領域。期待在不久的將來為集團帶來豐厚的收入。

二零一八年是集團發展關鍵之年。基於對公司未來發展前景之信心及對公司價值的認可，集團主席李強先生及行政總裁高飛先生已在二零一七年底分別增持公司股份，取決於他們的個人決定，不排除未來還可能進一步增持。新的一年，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凝心聚力、同心同德，圍繞信息家電業務和IDC業務，不忘初心、砥礪奮進，銳意進取，再創佳績！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燕女士（主席）、鍾朋榮先生及李孟剛先生。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能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監管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保密地舉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以根據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審閱季度、中期及全年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重大事宜及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年內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公司年內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公司於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之核證委聘，因此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核證意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於年內均有遵守載於交易必守標準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設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堅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持續成長以及保障及提高股東利益至為重要。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有以下偏離：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因董事會主席李強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須出席已事先安排之業務承諾，該職務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高飛先生出任。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強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強先生、高飛先生、時光榮先生及朱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燕女士、鍾朋榮先生及李孟剛先生。

本公告將於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頁www.yuxing.com.cn刊登。